

江西省财政厅文件

赣财建〔2024〕4号

江西省财政厅印发关于大力支持制造业重点 产业链现代化建设“1269”行动计划 若干财政措施的通知

各设区市财政局，赣江新区财政金融局：

现将《关于大力支持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1269”行动计划的若干财政措施》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4年3月27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省直有关单位。

江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4年3月27日印发

关于大力支持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 “1269” 行动计划的若干财政措施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落实省委十五届四次、五次全会部署，聚焦“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目标要求，全省财政部门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切实提升财政服务产业发展的科学性和精准性，深入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着力构建体现江西特色和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西省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1269”行动计划（2023-2026年）的通知》（赣府字〔2023〕40号），结合财政职能，现提出如下政策措施。

一、加大财政资金支持力度

1. 加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投入。2024年省级预算增加安排工业发展专项资金7亿元，总量达17.28亿元，主要支持实施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1269”行动计划。以后年度视省级财力、资金使用绩效等情况逐步加大投入。

2. 设立稳链强链补链奖补资金。2024年省级预算新增安排3亿元，聚焦铜产业等重点优势特色产业稳链强链补链，支持重点关键领域解决产业难点和短板，畅通产业链循环，提升产业

链能级，推动产业链上下游融通发展。

3. 支持组建产业链发展基金。2024年省级预算安排9.7亿元，支持围绕“1269”行动计划组建产业链发展基金，积极引进重大项目，精准扶持重点产业发展，促进政府投资基金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4. 用好用足国债和债券资金。准确把握政策导向，抢抓国家政策机遇，积极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统筹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

5. 提升惠企资金兑现效能。充分发挥惠企资金“直通车”作用，对符合条件的“1269”行动计划重点产业链企业（以下简称“重点产业链企业”）惠企政策财政奖补资金统一通过“惠企通”平台兑付，推动惠企财政政策应享尽享、快速兑现。

二、加强财政金融政策联动

6. 充分发挥“财园信贷通”作用。将“财园信贷通”业务全面纳入融资担保体系，同等条件下优先将重点产业链企业纳入“白名单”推荐，鼓励引导合作银行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实行更加优惠的贷款利率。

7. 降低企业融资成本。优化提升政府性融资担保服务重点产业链精准度，创新专项担保贷款产品。实施差异化收费政策，对重点产业链企业年平均综合担保费率控制在1%以下。加大普惠信贷支持力度，力争2026年末通过担保（再担保）支持重点

产业链企业担保贷款规模达 600 亿元。

8. 强化金融扶持力度。将产业金融作为省级金融发展专项资金支持方向，通过考核激励方式，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1269”行动计划重点产业链的支持力度。鼓励制造业企业上市，对符合条件的省内制造业企业在境内外证券交易所首发上市的，省财政给予奖励。

三、强化产业创新与人才支撑

9. 提升创新引领水平。围绕产业需求培育战略科技力量和科技创新人才，支持实施重大科技成果熟化及工程化研究项目、企业需求类“揭榜挂帅”重大科技研发专项，按规定对全国重点实验室、省实验室人才引进、课题研究等予以支持，对绩效评价优秀的国家级和省级技术转移示范机构给予项目建设经费支持。

10. 加强技能人才培养。支持重组建设新的江西技师学院和新建 1 所高级技工学校，支持省属职业学校资源优化整合，聚焦“1269”行动计划重点产业链，优化专业结构，重点对接我省主导产业，培养更多符合我省产业发展实际的高技能人才。

11. 强化人才引进培育。支持聚焦重点产业链人才需求，增加匹配产业创新发展需求的人才供给。实施国家级人才创新创业、省“双千计划”、“赣鄱俊才”支持计划、引培生等人才项目，对引进培养高层次人才按规定予以支持。对新增博士后科

研流动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的重点产业链设站单位，分别给予建站补贴和评估激励。

四、持续优化产业发展环境

12. 实行税收减免政策。符合条件的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制造业企业研发费用，按 100% 的比例进行税前加计扣除。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经认定的先进制造业企业，可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符合规定条件的集成电路企业、工业母机企业，可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制造业重点产业链企业设立的内资研发机构和外资研发中心采购国产设备符合条件的，可按规定全额退还增值税。

13. 实施社保惠企政策。支持重点产业链企业稳岗扩岗，按照国家统一部署，延续降低工伤保险、失业保险费率政策，继续实施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助力企业减负纾困，稳定和扩大就业岗位。

14. 强化政府采购支持。落实支持创新、中小企业发展、节能环保等政府采购政策。通过预留份额、优先采购、评审优惠等措施支持创新产品和服务，鼓励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强化电子卖场创新产业馆的建设管理，鼓励引导重点产业链企业入驻并上架创新产品。推行框架协议采购方式，支持重点产业发

展。

15. 提升会计服务水平。聚焦财务数智化、内部控制等重点，持续为重点产业链企业培养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高素质、复合型高端会计人才。积极引导会计师事务所为重点产业链企业在审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经济咨询、资产评估、风险管理等方面提供优质全面可靠的服务，助力企业发展壮大。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保障。全省财政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实施“1269”行动计划的必要性、重要性和紧迫性，结合本地实际，切实加大财政资金投入，积极引导撬动社会资源投入，凝聚共推产业升级的合力。加强与相关职能部门协同配合，建立健全上下联动、横向协同的工作机制，增强产业政策取向一致性，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地落实。

（二）加强跟踪问效。动态跟踪政策实施效果，及时调整优化，推动政策效能加速释放。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及早形成有效支出。加大政策宣传解读力度，营造大抓产业升级的良好氛围。总结推广成功经验做法，引导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

（三）加强监督评价。加大对“1269”行动计划重点领域的财会监督力度，严肃财经纪律，切实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加强政策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强化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